

类别：A

#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签发人：张水利

市城管函〔2021〕113号

## 对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066号建议的复函

许阳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在南二环东段南沙坡人行天桥下为环卫工人修建“暖心驿站”及免费公厕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我市结合全市实际，坚持“标准化、规范化、精细化、人性化”原则，以科学布局、规范设置等要求推进环卫设施建设工作，在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下，我市公共厕所和环卫工人休息室数量、质量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。同时，为更好的服务市民群众，我们不断探索“城市驿站+公厕、爱心驿站+环卫工人休息室”新型便民服务综合体模式，目前，已试点百余座。

### 二、南二环桥下空间利用情况

去年以来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桥下空间提升改造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我市加强了桥下空间整治力度，进一步规范了桥下空间布局及占用标准，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桥下空间整治行动和修复工作。为切实保障桥梁结构安全稳定，相关部门对桥下空间占用提出了明确要求，一是桥下临时占用要求必须是公益性质占用，允许临时停放车辆；二是在确保桥体安全的情况下，按照能拆尽拆的原则，对桥下空间占用的建筑及设施进行拆除；三是对已建成且不影响桥体安全的公共厕所维持现状；您提出的在南二环东段南沙坡人行天桥下为修建“暖心驿站”及免费公厕的建议，我局安排专人对此区域进行了实地踏勘，经核实，该区域没有合适点位，不具备建设条件。

### **三、南二环东段公厕现状**

南二环东段沙坡人行天桥西侧，有1座兴庆路立交公厕，面积约120平方米，总计厕位16个，含无障碍厕位2个，免费对外开放。同时，在铁路信号场内，有1座移动公厕，面积约21平方米，总计厕位4个，其中无障碍厕位1个。

### **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下一步，我们会督促碑林区城管部门采取鼓励社会单位开放私有厕所的形式，持续加大南二环东段公共厕所数量，满足群众如厕需求，并结合您的意见，在环卫设施建设过程中，将对有条件的区域优先考虑建设城市驿站+公厕、爱心驿站+环卫工人休息室模式，进一步为市民群众和环卫工作者提供更好的生活工作环

境。

感谢您对我市“厕所革命”工作的关心支持！  
专此函复。

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1年5月20日

(联系人：兀珂，电话：13279393723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厅（建议提案处）。